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文件

国市监特设发〔2022〕51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近期 典型特种设备事故情况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各有关单位:

近年来,我国特种设备安全总体上处于平稳可控状态。但仍有一些企业对特种设备安全存在麻痹思想,甚至为了追求经济利益忽视安全生产,违法使用特种设备导致事故发生的情况时有发生,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为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防范系统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近期典型特种设备事故情况

2022年2月4日4时36分,湖南省邵阳市隆回县某食品公

司一台锅炉发生事故,造成 1 人死亡、4 人受伤。事故的主要原因是事故单位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不办理使用登记,锅炉及其安全附件长期未经定期检验,锅炉操作人员长期无证上岗,并违反操作规程运行锅炉。发生事故的企业 3 人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2 人被给予行政处罚,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多人被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2021 年 7 月 12 日 9 时 1 分,云南省某机械设备租赁公司发生一起起重机械事故,造成 3 人死亡。事故的主要原因是吊钩防脱钩装置失效,作业人员无证操作、违章作业。发生事故的企业 3 人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其相关人员被给予行政处罚或按有关规定处理。

2021 年 6 月 8 日 12 时 2 分,广东省中山市东升镇某家具公司发生一起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事故,造成 1 人死亡。事故的主要原因是事故单位持续长时间违规使用未经检验合格、未办理使用登记的叉车,叉车司机无证上岗。发生事故的企业被给予行政处罚,2 人被追究刑事责任。

2021 年 5 月 23 日 19 时 54 分,广东省湛江市某小区发生一起电梯事故,造成 1 人死亡。事故的主要原因是相关单位违法转包、出租和承接电梯维保业务,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电梯维护保养,未及时发现严重安全隐患。发生事故的企业和相关人员被给予行政处罚,4 人被追究刑事责任,当地监管部门作出检查,并被通报批评。

以上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了较大损失,教训十分深刻,暴露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意识淡薄,安全管理职责落实不到位,未办理使用登记、设备超期未检、作业人员无证操作、违章作业等突出问题,也反映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存在一些薄弱环节,监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切实消除特种设备安全隐患,严防同类事故再次发生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和当地党委、政府的要求,进一步增强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对症下药,坚决防止同类事故再次发生。

(一)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各有关单位要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对照通报事故暴露出的问题进行检查,举一反三,认真分析查找本单位存在的问题。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强化警示教育,把相关要求及时传达到企业,层层传导压力,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特种设备生产企业要对产品安全性能和制造质量负责,在产品说明资料中明示特种设备使用应遵守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化要求。安装、改造和修理单位要对其施工质量负责。使用单位要落实使用管理各项要求,对特种设备安全使用全面负责。

(二)坚持问题导向,开展重点行业隐患排查。近期,一些地方在特种设备隐患排查中发现部分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各地

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本地产业结构特点和特种设备使用实际情况,针对使用特种设备较多的行业(场所),对未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企业开展排查,特别是要注重发挥市场监管所“侦察兵”的作用,充分利用其熟悉当地情况的优势,解决《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特种设备未登记使用问题。在排查中,要注重发挥智慧监管大数据的作用,将市场主体登记数据库和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数据库进行比对分析,筛选出重点行业对应的单位,可采取发函、电话问询或者由市场监管所现场查验等多种方式,了解是否存在未按规定登记使用的特种设备,在此基础上安排对企业生产经营场所进行重点现场检查,判定其使用的设备是否属于特种设备,从而更加精准及时发现并制止违法使用特种设备的行为。

(三)强化日常监督检查,提升监管效能。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加强监管人员业务培训,提升发现问题能力。大力推进智慧监管,完善动态监管系统,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监管效能,紧盯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发现处置并报告上级监管部门。对符合条件的特种设备,要通知企业及时办理使用登记。对已经办理开工告知但迟迟未办理使用登记的特种设备,要督促检验机构及时将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报给负责办理使用登记的监管部门,核实其是否在违规使用。对办理停用、申请注销或国家明令淘汰的特种设备,要进行一定比例的抽查,防止违法违规启用。对发现有明显排烟、使用热水(或蒸汽、导热油)的场所,要进行现场检查是否有锅炉正在使用;要严查企业虚假标注锅炉设计正常水

位水容积、额定压力、额定热功率等关键参数的违法行为,对其铭牌标注信息存疑的,应及时请技术机构协助判定。对有相关投诉举报的场所,要做到应查尽查,不放过任何线索。

(四)严格执行事故报告制度,提高事故结案率。进一步加强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接到有关特种设备事故报告的市场监管部门,要立即派员赶赴现场查证核实;属于特种设备的,要严格按照《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及时上报事故情况,每级上报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不得迟报、瞒报、谎报,并及时补报事故后续情况。2021年度尚未结案的特种设备事故,要在2022年6月1日前全部结案,并将相关结案材料上报总局事故中心;确有困难不能结案的,要向总局事故中心报送情况说明。2022年度的特种设备事故,要严格按照要求按时做好结案工作,并加强典型事故通报,以防类似事故发生。特种设备事故结案情况将纳入省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五)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坚决消除安全隐患。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责令使用单位立即整改,坚决消除安全隐患。对虚标参数、无证制造、无证安装或出现其他产品安全质量问题的生产企业,要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并及时向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情况。充分运用信用监管等手段,对违法违规企业按相关规定纳入信用监管平台、实施联合惩戒。进一步完善特种设备安全领域行刑衔接和行纪衔接工作机制,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集中精力排查治理大隐患,杜绝

重大事故,控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以扎实的工作成效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此件公开发布)

